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独立董事陆健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独立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举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收益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：该项交易是公司快速回笼资金，缓解流动资金紧张问题、增强的财务稳定性，降低经营风险需要，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上海柯灵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：本次业绩补偿方案是依照协议的相关约定做出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本次补偿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将持续关注上海柯灵的业绩情况，同时将督促业绩承诺方按照约定的协议履行补偿义务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刘世青：_____ 陆 健：_____ 杨海涛：_____

日期：2024年4月25日